

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由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布。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乐清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ueqi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下载。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电话：0577-61701100）。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升政务公开质效，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稳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夯实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70 条，

其中政策文件 66 条，通知公告 4 条。今日柳市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内容约 1043 条，刊登在乐清日报上的文章约 1300 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共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案件 6 件，去年结转 0 件，办结 6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0 件，未有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件，依申请公开答复实现“零纠纷、零纠错、零败诉”。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通过有序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和严格内容发布审核机制，进一步明确规范专栏内容范围、信息发布格式，提升信息公开的纠错率，确保信息发布准确、权威、及时、高效、便民。

（四）平台建设情况

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完善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区。按照要求动态维护各类信息栏目，及时发布政务信息，更新组织机构信息，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常态化。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障监督，明确各级责任，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镇级年度考核任务。认真倾听群众意见和建议，健全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回应机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2023 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3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3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方式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季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如投入在政务公开工作上的精力不足，缺乏专业型、技术型人才等。

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下一步我镇将继续认真贯彻上级部门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条例文件，同时，最大限度地挖掘政务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及时公开和更新政府信息，拓展与群众互动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本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依申请处理费用。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